

现代化与辩证法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若干重大关系问题研究

林兆义 张江明 主编
济南出版社



D61
159

现代化与辩证法

1011324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若干重大关系问题研究

林兆义 张江明 主 编

包心鉴 李连成 副主编

济南出版社



201015141



现代化与辩证法

林兆义 张江明主编

责任编辑:朱孔宝
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封面设计:戚晓东 侯文英
山东旅科印务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4.25
字数:350 千字

1998 年 4 月第 1 版
199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ISBN7—80629—320—5/D·16

定价:24.00 元

(如有倒页、缺页、白页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编者说明

DH58/14

1996年7月29日至8月2日,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学术研讨会在山东省日照市召开。这次会议是由中国辩证唯物主义学会、中国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会、中共中央党校、山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山东省科学社会主义学会、中共日照市委市政府等单位联合主办的。来自全国各地的专家学者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为指针,围绕“现代化与辩证法”这一主题,紧密联系实际,重点就当前我国改革开放、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若干全局性关系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为记载这次研讨会所取得的丰硕成果,进一步发挥其繁荣学术研究、服务社会实践的效应,山东省社科联组成编辑组,对与会论文进行了认真筛选、修改、加工,编辑成这部《现代化与辩证法》一书。

这次研讨会得到中共山东省委的高度重视,省委副书记韩喜凯同志到会发表了重要讲话。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中国辩证唯物主义学会执行会长、教授杨春贵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学术报告。现特将两位领导同志的文章作为本书的代序言。

参加本书编辑工作的同志有:包心鉴、高航、彭磊。全书由林兆义、张江明同志审定。

代序一：

学习理论，探求规律，努力掌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

□韩喜凯

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学术研讨会是我国理论界一次重要的学术会议。其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为指针，紧密联系实际，深入研讨了我国现代化进程中，尤其是跨世纪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辩证关系，包括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经济与政治的关系，两个根本转变之间的关系，市场经济与社会文明的关系，经济社会发展与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思想、道德、文化建设之间的关系，公有制与市场运行机制的关系，经济增长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消除腐败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关系等等。这既是实践对理论的呼唤，也是理论对实践的引导。

-
- 本文是作者在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摘要。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时候就明确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辩证发展的社会，是一个充满辩证法的过程。恩格斯在谈到马克思和他如何运用辩证唯物主义考察未来社会的发展规律时说：“我们对未来非资本主义社会区别于现代社会的特征的看法，是从历史事实和发展过程中得出的确切结论；脱离这些事实和过程，就没有任何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正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是一种辩证的“发展过程”，有着自身的发展辩证法，因而马克思和恩格斯都反复强调必须把社会主义发展当成一门科学，以科学的态度研究社会主义社会。正如列宁所说：绝不能把“社会主义看作是一种僵死的、凝固的、一成不变的东西”。十月革命胜利不久，列宁就以极大的兴趣研究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运动的新特点，留下了大量这方面的理论著述，因而他被公认为社会主义辩证法的奠基人。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注重社会主义社会辩证规律研究和运用的丰富理论和科学方法，至今仍然是我们探求现实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重要理论指南。

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领导过程，从根本意义上说，也就是不断地探索社会主义社会辩证发展规律的过程。毛泽东同志的《论十大关系》，在总结我们自己的经验和苏联某些教训的基础上，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若干根本性、全局性的辩证关系进行精辟揭示，从而确立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方针和基本道路。还有《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七千人大会上的讲话）、《学习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等一系列充满辩证法的重要文献，进一步拓展了关于社会主义社会辩证发展规律的研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邓小平同志紧紧抓住“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根本问题，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和实践经验，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辩证规律进行了全方位的探索和揭示，从而在社会主义的本质、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社会主义的发展

动力、社会主义发展的政治保证、社会主义发展的外部条件、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上,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继续推向前进,创立了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从根本上保证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在改革开放实践中逐步形成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党的基本路线,极其深刻地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规律的深邃认识和自觉把握,堪称新的历史时期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的光辉典范。从毛泽东到邓小平,我们党和我国社会主义所走过的光荣而艰巨的历程,雄辩地说明:什么时候重视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循着社会主义辩证规律前进,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进展顺利并取得重大成就;什么时候背离了辩证法,把理想当成现实,把经典作家关于社会主义的论述当成不可更改的神圣的教条,社会主义就会陷于僵化和脱离实际,乃至发生严重挫折,这是永远值得记取的教训。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高度重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的研究和运用。江泽民同志关于我国现代化建设十二个关系的重要讲话,是继毛泽东同志《论十大关系》和邓小平同志关于社会主义建设一系列根本问题阐述之后,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辩证规律的又一次系统的精辟分析。讲话的基本观点和所渗透的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思想,是相当长历史时期特别是跨世纪历史阶段我国现代化建设事业顺利发展的理论指南。江泽民同志关于要讲政治、关于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关于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关于农村改革和农业发展的一系列重要讲话,从各个层面进一步揭示了我国现代化建设过程中需要全面把握的若干全局性、根本性的辩证关系,为我们正确认识和当前改革和发展中的问题,提供了明确方向和基本思路。可以说,江泽民同志关于我国现代化建设基本规律和辩证关系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是我们党关于社会主义社会辩证法研究的新的理论成就,是我国各项事业沿着辩证规律顺利进行的重要理论依

据,需要我们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付诸实践。

当代社会主义面临的严峻挑战和我国现代化建设事业面临的艰巨任务,迫切要求把社会主义辩证法研究大步推向前进,从而不断地实现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深入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理论,认真总结人民群众在实践中创造的新鲜经验。邓小平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被实践反复证明了的科学真理,是我们今天划清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的界限的唯一正确的坐标,也是我们解放思想、判别是非、激浊扬清的根本标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拓展,离不开邓小平理论的根本指导作用;深化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的研究,同样必须以邓小平理论作指导。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系列基本关系上,邓小平同志不仅向我们提供了正确的判断,而且教给我们科学的方法,这是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极其珍贵的理论财富。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理论界在邓小平社会主义辩证法思想研究方面虽然取得了不少成就,但是应该承认,我们的研究工作还远远不能适应现实发展的需要,研究水平还远远不够,有的甚至还没有到位。衷心希望这次研讨会能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研究方面取得更大的成就。

(韩喜凯 中共山东省委副书记)

代序二：

努力掌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辩证法^{*}

——学习江泽民同志《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

□杨春贵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闭幕时的讲话(第二部分)《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在总结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 17 年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针对当前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搞现代化建设所遇到的涉及全局的一系列新矛盾和新问题，作了系统、深刻的阐述，提出了我们党处理这些重大关系所应坚持的正确原则。整个讲话高屋建瓴，切合实际，充满唯物辩证法，对于落实五中全会精神，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胜利实现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跨世纪的宏伟蓝图，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指导意义。我们应当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努力掌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辩证法。

一、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理论的新成果

* 本文原载《人民日报》1995 年 11 月 6 日。

以矛盾规律为核心的唯物辩证法，是无产阶级科学的世纪观、方法论，是指导我们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毛泽东同志在谈到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时曾经指出：“要照辩证法办事。这是邓小平同志讲的。我看全党都要学习辩证法，提倡照辩证法办事。”

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的认识，以实践为基础，经历了一个逐步深入的过程。1956年，毛泽东同志用了几个月的时间进行调查研究，以苏联经验为鉴戒，总结我国经验，论述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十大关系，提出了正确处理这些关系或矛盾的许多正确方针和方法。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的辩证法第一次系统的阐述，只是后来由于在政治上犯了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经济工作中犯了急于求成的“左”倾错误，许多本来正确的思想未能完全付诸实践，全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的科学研究此后也就被打断了。

“文革”结束之后，邓小平同志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条件下，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胜利和挫折的历史经验并借鉴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兴衰成败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形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以这个理论为指导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实事求是地分析和处理了一系列有关社会主义建设全局的重大关系，把我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的科学认识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例如对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与两个基本点的关系，两个基本点之间的关系，解放生产力与发展生产力的关系，公有制为主体与其他经济成分的关系，按劳分配为主体与其他分配方式的关系，先富后富与共同富裕的关系，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中国的发展与世界的关系，中央与地方的关系，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不关系，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的关不关系，改革开放搞活与加强法制建设的关不关系，改革、发展与稳定的关系等等，对所有这些涉及社

会主义建设全局的重大关系，邓小平同志都作了创造性的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分析，形成了一整套处理这些关系的正确原则。正是在这些科学原理、原则的指导下，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前所未有的伟大成就。

以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方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为标志，我国的改革和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阶段。经济发展的速度明显加快，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并取得突破性进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搞现代化建设，又出现了一系列新的矛盾和问题，例如：如何解决农业基础薄弱问题，如何解决国有企业改革滞后和经营困难问题，如何解决宏观调控能力不强、通货膨胀压力大的问题，如何解决人口多、人均资源相对不足和生态环境问题，如何解决地区发展差距扩大和部分社会成员之间收入悬殊问题，如何解决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协调发展问题以及遏制腐败现象滋长问题等等，所有这些都是在涉及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问题。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指出，今后15年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时期，在这一时期，我们将建立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并向第三步战略目标迈出重大步伐，为下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的基础。为了实现这个宏伟的奋斗目标，我们必须解决上述一系列重大问题。

在这样新的形势和任务面前，江泽民同志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把邓小平同志关于正确处理我国改革和发展中一系列重大关系的科学思想同当前我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集中论述了应当正确处理的十二大关系，就不仅有重大的理论意义，而且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认识的一个新的重大成果。

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辩证法的系统阐述

江泽民同志的讲话,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辩证法进行了系统的阐述,其中所论述的各种关系之间具有内在的逻辑联系,我们应当系统地加以把握。

第一条“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是总揽全局的首要的基本关系,体现了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的要求。经济建设是我们全部工作的中心,加快经济的发展是解决中国所有问题的关键。为了加快发展,必须进行改革,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而改革和发展都只能在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中进行,稳定是改革和发展的前提。正如江泽民同志所说,改革、发展、稳定是我国现代化建设总体格局中三枚关键的棋子,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发展是目的,改革是动力,稳定是前提,任何一个方面出了问题,都会影响全局。在实现今后 15 年奋斗目标和战略任务中,我们必须总揽全局,使三者相互协调、相互促进。这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前进的根本保证。

第二条至第五条论述了有关发展的四个重大关系。速度和效益的关系,是发展中应当正确处理的头一个重大关系。我国经济发展中一个十分突出的问题是偏重数量扩张和速度增长,而忽视质量和效益,经济整体素质不高,造成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必须使速度与效益统一起来,走出一条既有较高速度又有较高效益的经济发展的新路子。为此,便要更新发展思路,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切实把经济工作转到以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发展中的第二个重大关系是经济建设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经济的发展不但应当是速度和效益相统一的快速健康的发展,而且应当是持续不断的发展,这就要求使人口增长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使经济建设与资源、环境相协调,实现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这是可持续发展的一个重大战略问题。发展中的第三个重大关系是第一、二、三产业的关系。正确处理这三者的关系,是争取经济发展既有较高速度又有较高效益的重要条件,

也是保持社会稳定的重要条件。针对当前农业基础薄弱、工业素质不高、第三产业滞后、三者不够协调的情况,今后必须大力加强第一产业,调整提高第二产业,积极发展第三产业,使国民经济形成合理的规模和结构。发展中的第四个重大关系是东部地区和中西部地区的关系。协调发展不但包括国民经济内部各部门之间结构的协调,而且包括国家内部区域之间经济发展的协调。改革开放17年来,我国所有地区的经济都有了前所未有的大发展,相对来说,东部地区比中西部地区发展得更快一些,二者之间的差距有所扩大。对此,我们要用历史的辩证的观点去加以认识和处理,既要看到地区发展不平衡是一个长期的历史现象,又要高度重视和采取有效措施正确解决地区差距问题,把解决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作为今后改革和发展的一项战略任务。

第六条至第十条论述了有关改革的五个重大关系。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与加强国家的宏观调控,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因此,正确处理市场机制和宏观调控的关系,便是改革中需要把握的头一个重大关系。市场机制将使我国经济富有活力和效率,国家的宏观调控将使人们减少市场的自发性、盲目性和滞后性。只有把二者统一起来,才能既发挥出市场经济的优势,又发挥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改革中的第二个重大关系是公有制经济和其他经济成分的关系。这是讲的市场经济中的主体问题。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任何动摇、放弃公有制主体地位的做法,都会脱离社会主义方向。必须积极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集体企业改革,积极促进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的发展;同时允许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并对其正确引导、加强监督、依法管理,使之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改革中的第三个重大关系是收入分配中国家、企业和个人之间的关系。这个关系是由所有制关系决定的。与所有制关系相

适应,在个人收入分配中必须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原则,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把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结合起来。目前突出的问题是国民收入分配过分向个人倾斜,国家所得的比重过低,部分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悬殊。要采取切实措施解决改革中出现的这些新问题。改革中的第四个重大关系是对外开放和坚持自力更生的关系。我们的方针是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实行对外开放。今后要继续扩大对外开放的范围,并着力提高对外开放的水平。同时要注意,必须把立足点放在依靠自己力量的基础上,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要和开发、创新结合起来,形成自己的优势;要利用外国资金,同时更要注意自己的积累。这样,才能争取时间,加快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改革中的第五个重大关系是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改革开放以来,实行权力下放,地方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有力地推动了改革和发展。但也出现了一些新的矛盾和问题。有的地区和部门过多考虑自己的局部利益,贯彻执行中央的方针政策不力,应当由中央集中的事情集中不够,某些方面存在过于分散的现象。因此,有必要强调,必须坚持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的方针,既要有体现全局利益的统一性,又要有统一指导下兼顾局部利益的灵活性;既要有维护国家宏观调控的集中,又要在集中指导下赋予地方必要的权力,二者不可偏废。

第十一条论述了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关系。改革和发展都必须有国家安全作保障。只有加强国防建设,才能创造一个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以及有利的国际环境。而国防建设的加强,又必须以经济建设为依托,服从经济建设的大局,只有经济发展了,才能为国防现代化提供必要的物质技术基础。

第十二条论述了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我们的中心任务是经济建设,同时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在世界范围内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的条件下,能否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事业

的兴衰成败，关系到把一个什么样的中国带入 21 世纪。改革开放以来，政治经济形势很好，精神文明建设也取得很大进展，但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思想政治工作薄弱，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抬头，一些地方社会治安不好，一些腐败、丑恶现象滋长蔓延等等。我们必须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使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结合起来，协调地向前发展。这也是关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一个重大问题。

从以上的概括我们可以看出，江泽民同志的讲话高瞻远瞩，提纲挈领，把涉及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一系列重大关系作了全面、系统的阐述，其中以“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总揽全局，然后分别论述发展中的四大关系，改革中的五大关系，最后论述了作为改革和发展的保证的两大关系。层次分明，逻辑严谨，有很强的理论性和现实针对性，为我们运用唯物辩证法分析现实生活中的矛盾提供了一个范例。

三、深入研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关系要自觉运用唯物辩证法

江泽民同志说：“随着实践的发展，认识会不断深化，还会出现新的矛盾和问题，各方面的关系也会发生变化，所采取的方针和政策也必然会有所调整。希望全党同志特别是高级干部都要来研究这些重大问题，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加强调查研究，集中群众智慧，提高领导水平，找出解决办法，把我国现代化建设更好地推向前进。”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应当自觉地学习和运用唯物辩证法，使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辩证法的认识不断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一）坚持全面性，力戒片面性。事物都是矛盾，矛盾都包含对立统一两个方面。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善于在对立中把握统一，又在统一中把握对立。谈论任何问题都不能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更不能只讲其一，不讲其二。邓小平同志说“要讲两句话”，就是要求全面性。只有讲两句话才能全面反映事物的本来面目，避免

片面性。江泽民同志的讲话处处体现了这一辩证思维方法。讲到发展,他强调既要讲速度,又要讲效益,“必须遵循速度和效益相统一的原则”。讲到改革,他强调既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又要加强国家宏观调控,“二者缺一不可”。讲到所有制结构,他强调既要坚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又要允许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而在允许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同时,又要对其正确引导、加强监督、依法管理。如此等等,都是全面的。而在全面的分析中,他又根据当前的实际情况,强调了应当强调的一面,指出了应当防止和纠正的一面,而不是一般地指出既要这一面又要另一面,这就使分析既全面又有侧重点和针对性,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原则。

(二)坚持系统性,力戒孤立性。事物都是矛盾,矛盾之间又互相联系而构成矛盾的系统。因此,进行矛盾分析不能孤立地对待每一矛盾,而应当把握矛盾的系统,就是说,应当进行系统的矛盾分析。在这里,最重要的是树立全局观点,把每一局部放到矛盾系统或全局中去加以考察,指出其在全局中的地位和作用及其与其他局部的相互关联。例如,改革、发展、稳定,都是构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重要因素,它们在全局中各有其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发展是目的,改革是动力,稳定是前提,三者相互依存而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同样道理,发展也是一个系统,由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各个地区所组成,因此,发展中要一、二、三产业的协调,地区之间的协调,既不能忽视其中的某一个方面,也不能孤立地强调其中的某一个方面,要着眼于整体功能的发挥。当然,构成全局的各个局部的状况是会不断发展变化的,在某一时间某一地点某种条件下,某一局部会显得特别薄弱,这时就要在这一局部上多下一些功夫;而在另一时间另一地点另一条件下,另一局部会显得特别薄弱,这时就要在另一局部上多下一些功夫。所有这些,都是为了争取全局的更好发展。

(三)坚持创造性,力戒墨守成规。矛盾运动是绝对的。矛盾不断出现,又不断解决,这是事物发展的辩证规律。旧的矛盾解决了,又有新的矛盾要求我们去解决。不能以静止的僵化的观点去看待矛盾,要不断地去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而解决新的问题,要求有新的思路和新的办法。这一点,在江泽民同志的讲话中是反复加以强调的。例如,速度与效益的关系长期处理不好,江泽民同志说:“正确处理速度和效益的关系,必须更新发展思路、实现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的转变。”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多年都是这样强调的,但基础薄弱问题长期没有根本解决,江泽民同志说,解决这个问题必须“积极探索促进农业发展的新思路、新办法”。精神文明建设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现了许多新的问题,解决这些问题也必须“积极探索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搞好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思路、新办法。”新思路、新办法,就是要求工作要有创造性,勇于和善于在实践中总结新经验,而不能墨守成规,以不变应万变。创造性还表现为预见性。发展国民经济既要考虑到眼前,又要考虑到未来,实现可持续发展。江泽民同志说,在今后15年的发展中,必须切实保护资源和环境,不仅要安排好当前的发展,还要为子孙后代着想,决不能吃祖宗饭,断子孙路,走浪费资源和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这就是预见性或超前意识。

(四)坚持适度性,力戒绝对化。度,是事物质变的关节点。“过犹不及”,说的是过度或不及都达不到预期的目的。我们处理任何矛盾都要坚持适度原则,力戒过“度”,力戒绝对化。发展要掌握好速度,改革要注意力度,稳定要保持一定的程度。作为发展中的国家,我国经济的发展必须有一个较高的速度,否则不可能改变贫穷落后面貌。所以,速度低了不行。但是,速度过高也不行。不是速度越快越好,而是适度才好。所谓适度,就是要讲条件,讲质量,讲效益,在这些前提条件下的快速度,才是我们所要求的快速度。社会成员收入上的差距是难以避免的,而且在一定范围内也是合理